

许昌市关于省委省政府第二环保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第七批）

一、东城区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7001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东城区中梁·许都府工地,每天夜间施工,噪声扰民。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经调取中梁·许都府项目两个施工大门监控录像,突击检查该项目均未发现有夜间施工现象。
处理处罚情况:无。
问责情况:无。

二、禹州市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7002
该问题与第4批许昌D20181114002相同,已公示。

三、建安区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7004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建安区榆林工业园区的天和焊接烟囱冒黑烟,严重污染环境。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安装空气自动监测设施,二段式煤气发生炉没有生产,玻璃窑炉燃烧废气经富氧燃烧、旋风除尘、袋式除尘器、双碱脱硫等措施处理后高空排放,现场无冒黑烟现象。
处理处罚情况:无。
问责情况:无。

四、东城区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7005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东城区一品蓝湾小区西大门北侧的渝丰老火锅,有3台大功率空调安装在7号楼下,运转时噪声非常大;油烟风道也直通7号楼,气味熏人,导致7号楼的南窗户根本不敢打开,居民深受其害。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该店3台空调安装在小区

绿化带围墙外,距离小区20米,检测显示,该店北边界噪声超标。该店油烟风道紧贴火锅店北墙穿至西侧墙面,并未通向7号楼,且安装有油烟净化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油烟排放检测结果符合标准。
处理处罚情况:隔音层已经加装到位,达到社会生活噪声排放标准。
问责情况:无。

五、禹州市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7006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禹州市郭连乡水泉高村西头浴池,白天用花生壳烧锅炉,晚上用煤烧锅炉,气味刺鼻,烟尘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发现有一台生物质锅炉但未使用,未发现有使用燃煤情况,目前洗浴用水由禹州市天源热力公司供应。
处理处罚情况:已将该锅炉拆除移位。
问责情况:无。

六、禹州市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7007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禹州市火龙镇太和村东街一直向北,有一家庭式蒸馍小作坊,使用燃煤蒸馍,烟气和粉尘大,影响周围居民。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属实。该小作坊内有一台0.5蒸吨/小时锅炉,现场检查时锅炉未使用。
处理处罚情况:该锅炉已拆除。
问责情况:无。

七、禹州市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7008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禹州市郭连镇张洞村北地有几家养猪场,气味难闻,污水直排到河里。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张洞村北地养殖场总共3家,均有环保备案手续,有粪污处理设施,处理后的粪污用于种植施肥,也未发现3家养殖场向河道排污迹象。
处理处罚情况:无。
问责情况:无。

八、长葛市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7009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长葛市长社路老城钢材物流园内有一家工厂,工厂内镀锌、磨铝粉、粉碎石头,气味刺鼻,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经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钢材物流园内无镀锌、磨铝粉的车间和工厂,无碎石厂。园内长葛市宏丰缘建材有限公司使用天然气清洁能源,其熔制环节和固化环节会产生含有二氧化硫、非甲烷总烃等污染物的工艺废气,存在一定气味,根据检测数据显示,其各项污染物排放均符合规定排放限值要求。
处理处罚情况:无。
问责情况:无。

九、禹州市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7010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禹州市部分医疗卫生院(室)产生的医疗废物,未经医废处置中心收集处理,各自自行处理。要求建设医废处置中心,但是环保部门不批。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禹州市对医疗废物实施台账管理,严格执行医疗废物分类收集、交接登记和出入库称重记录,严禁医疗废物私下买卖和流失,与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医疗废弃处置公司签订合同,规范化处理医疗废物。

《全国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规划》(环发〔2004〕16号)明确以设区市为规划单元建设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在合理运输半径内接纳处置辖区内所有县城医疗废物,在中东部地区要辐射到乡镇卫生院。《关于变更许昌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工程项目法人单位的函》(许政函〔2009〕15号),明确除许昌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项目外,在许昌市范围内不再审批建设同类项目。
处理处罚情况:无。
问责情况:无。

十、长葛市 受理编号：〔2018〕督察许昌市145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长葛市浩瑞建材有限公司存在以下问题:1.物料未按三防措施建立。2.碎石工段未进行封闭作业,无收尘设施。3.沥青搅拌工段无废气治理设施,未进行密闭。4.车辆冲洗装置两头用垃圾箱进行封堵。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该企业正常生产中确实存在以下环境问题:1.原料堆场场内沙石原料未采取有效密闭、覆盖等扬尘防治措施。2.碎石工段原料输送廊道未进行封闭。3.沥青改性塑料下料口处未进行密闭。4.11月17日,因车辆冲洗装置使用水泵损坏,致使车辆冲洗装置停用,现场检查时,水泵已修好,恢复正常使用。
处理处罚情况:长葛市已对长葛市浩瑞建材有限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并向其下达责令限期整改决定书,责令其立即采取密闭、围挡、遮盖、清扫、洒水等措施,减少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11月31日前全部整改到位。
问责情况:无。

许昌市关于省委省政府第二环保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第八批）

一、建安区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8003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建安区樞洞乡县二高的西边,在一个庙西边的厂院内有一假发厂,在厂院后面挖了个坑,污水直接排入坑内。上回检查时生产设备撤了,现在设备又运回。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该厂工艺流程为手工解辫,生产过程不涉水。举报中涉及的坑为附近农户2014年建房时打地基所挖,坑里无污水。该厂于2018年8月份开始投入生产,无相关手续,属“散乱污”企业。
处理处罚情况:樞洞乡政府已组织相关人员对该厂按照“两断三清”的标准进行取缔,目前已取缔到位。
问责情况:无。

二、襄城县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8004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襄城县麦岭至赵南的公路被麦岭镇洁净煤球厂拉煤车散落的煤灰污染严重,路面灰尘很厚,扬尘大。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该煤球厂为许昌市万源实业有限公司,公路是S238至许昌市万源实业有限公司约1公里的乡村道路,现场未发现煤灰污染严重和路面灰尘很厚的现象。该企业进出物料运输车辆全部采用密闭运输,进出口设置有车辆冲洗装置,洁净型煤全部采用塑料包装运输,不会出现洒落的现象。
处理处罚情况:无。
问责情况:无。

三、长葛市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8005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长葛市石固镇蓝健陶陶瓷厂内原有2台燃煤锅炉,后来拆了一台,还有一台锅炉未拆除,烟尘污染非常严重;生产废水未经任何处理,排入后墙的栗庄村农地里。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该厂内锅炉排气筒已拆除,连接管道已切割分离,炉体一侧已被捣毁,现场未发现燃煤。该厂配套日处理200吨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经处理后部分用于道路洒水降尘,其余回用至原料车间和厂区绿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未发现生产废水外排痕迹。
处理处罚情况:无。
问责情况:无。

四、长葛市 受理编号：许昌D20181118006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长葛市和尚桥镇的红树林板材厂不按“不安装在线不得生产”的要求未停产,一直在生产,而且生产时烟囱经常排黑烟,污染非常严重。另外,该厂老板在烟囱上设置有偷排口。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长葛市红树林木业有限公司在线安装期间未生产,2018年10月29日与河南省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联网。根据企业在线检测和委托检测数据显示项目废气一直稳定达标,排放口(烟囱)无冒黑烟情况,其废气排气筒(烟囱)未发现有偷排口。
处理处罚情况:无。
问责情况:无。



矢志不渝救亡图存——江上青



洋房。这就是江上青烈士史料陈列馆。

江上青,原名江世侯,1911年农历4月出生江苏江都,1927年考入南通中学高中部,受刘瑞龙、顾民元等人的革命思想影响,当年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从此走上革命道路。

1928年夏,江上青转入扬州高中,同年冬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1929年出狱后,改名江上青,就读于上海“艺大”文学系,同年转为中共党员,并担任“艺大”地下党支部书记,继续从事地下革命工作。1929年冬,他再次被捕,一年后出狱。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面对日寇侵略和国民党当局不抵抗政策所造成的深重灾难,江上青义愤填膺,饱含激情地写下长诗《前进曲》。该诗在当年广为流传,起到了唤醒民众,鼓舞抗日斗争的积极作用。此后,江上青与一批热血青年先后创办了《新世纪周刊》《写作与阅读》《抗敌周刊》等刊物,宣传马克思主义的革命道理,宣传抗

日救亡、爱国主义和唯物主义思想,传播革命火种。

1937年7月,卢沟桥事变后,江上青发表《卢沟晓月》,表达抗日救国的激情。全国抗战爆发后,江上青等人组织成立了“江都县文化界救亡协会流动宣传团”,从江都出发,溯江而上,广泛开展抗日宣传,组织动员民众参加抗日工作。

1938年8月,江上青遵照党的指示到安徽,在中共安徽省委领导下,参加了安徽省抗日民众动员委员会的工作,在大别山区开展抗日宣传工作。1938年11月,皖东北地区被日军占领后,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部长张劲夫等派遣江上青等一批共产党员到皖东北开展工作,江上青担任国民党安徽省第六行政区专员公署专员秘书兼保安副司令、第五游击区司令等政治部主任。江上青等利用合法身份,开展抗日宣传,培训抗日干部,建立抗日武装等,并在秘密党员中建立了中共皖六区专署特别支部,江上青

任特支书记。

1939年3月,中共皖东北特委成立,杨纯任特委书记,江上青为特委委员。特委成立后,积极协助张爱萍等推动形成皖东北国共合作、团结抗战的局面。

1939年夏,江上青遭到地主反动武装袭击,身中数弹壮烈牺牲,时年28岁。

2012年4月,江上青陈列馆正式对公众开放。陈列馆按时间顺序划分7部分进行展示,通过文字、图画、场景、投影、幻影成像等方式展示江上青短暂而光辉的一生。

作为扬州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陈列馆今年开展了“红色基因传承教育”活动,以便周边小学生来此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用实际行动将红色基因传承下去。“我们将同更多学校合作,组建志愿者团队,在更好为社会服务的同时,用更广泛的方式传播红色精神。”江上青烈士史料陈列馆馆长沙勇军说。

我国农村公路建设工程要实行质量责任终身制

新华社北京11月22日电(记者赵文君)记者22日从交通运输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交通运输部近日印发了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管理办法。办法聚焦当前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管理中的突出问题,进一步明确了地方政府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监管责任和施工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强化了农村公路质量关键环节管控。

交通运输部新闻发言人吴春耕介

绍,在质量责任方面,明确了农村公路建设工程实行质量责任终身制;在监管机制方面,明确了按照分级负责原则,建立健全上下协调、控制有效、覆盖全面的农村公路建设质量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在质量管控方面,根据农村公路建设特点和薄弱环节,强调严把设计关、材料关、施工首件关、质量公示关、过程把控关、工程验收关、质量考核关、信用评价关等“八大关口”,增强实践操作性;在监

管措施方面,明确了发挥当地群众的质量监督作用,建立质量约谈和挂牌督办制度,督促落实农村公路质量责任。

办法还吸收了各地农村公路建设实践经验,提出加强农村公路全寿命周期质量管理,鼓励推行代建制,设计施工总承包、“建养一体化”等模式,鼓励有条件地区推行集约化建设、标准化施工、工厂化生产、信息化管理,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实现现代工程管理。

吴春耕表示,根据质量抽检数据,近年来农村公路质量总体合格率持续保持在95%以上。但是,农村公路质量管理体系完善和质量治理能力提升还有很大空间。

目前农村公路建设规模仍然保持高位。截至2017年年底,全国农村公路总里程已达到401万公里,占公路网总里程的84%,通硬化路乡镇和建制村分别达到99.4%和98.4%。

(上接第一版)

推进“五种模式”促增收

行走在初冬的金山岭,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完善;游乐场上,孩子们的欢笑声不绝于耳;农膳斋里,已备下色香味俱佳的农家菜……经过几年的发展,豫征种植专业合作社已初具规模,生态、经济、社会效益逐步显现,成功入选国家旅游扶贫示范项目。

“2012年村里成立豫征种植专业合作社,采取租金、薪金、股金‘三金’模式,来推动合作社不断发展壮大。”鸠山镇杨圪塔村村委会主任、豫征种植专业合作社理事长杨晓征说。其中,租金是通过土地流转,群众每亩地每年能拿到400元;薪金是贫困户以劳动力入股,按照岗位性质发放工资;股金是贫困户以门面房租金形式入股,参与承租利润分红。

“2亩多地租一年1000元,工资一年24000元,3间门面房分红3万元,一年算下来能收入5万多元。”尝到甜头儿的贫困户杨大成给记者算了一笔账。目前,豫征种植专业合作社已吸纳贫困户78户151人稳定就业,实现了稳定脱贫。

豫征种植专业合作社的成功,是禹州市推进“五种模式”促增收的一个缩影。在合作经营共同富上,禹州市鼓励贫困村组建合作社,引导贫困户将土地、资金、农具等生产要素以入股方式,通过返租承包、寄养、代养等形式,参与合作社经营,分享产业经营收益。目前,该市合作社153家,带动贫困群众800余人。

就业是民生之本,增加就业是最有效最直接的脱贫方式。在安置就业稳增收上,该市对有劳动力贫困户由带贫企业、农民合作社、扶贫基地等优先吸纳就业,对半劳动力贫困群众量身定制设置工作岗位,实施无障碍就业。鑫源耐火、宜鑫建材、盛博园林等39家企业带动贫困劳动力720人稳定就业,立足村组集体、工厂企业、农户闲置的场地建设创业小院38个,吸纳留守贫困人口在家门口实现就业,带动贫困群众394人。

对于“农业发展慢,群众增收难”问题,禹州市把加快土地流转作为突破口,积极推进贫困户土地流转,引导他们从二、三产业中获得收入,实现土地流转和贫困群众增收双赢。方岗、火龙、鸿畅等6个乡镇流转土地2万余亩用于国储备林建设,小吕、范坡、张得3个乡镇流转土地1万余亩发展烟叶经济,古城、浅井、郭连等乡镇流转土地1万亩发展红薯产业。该市流转土地带动贫困户367户,户均增收600元—800元。

村级集体经济增收一直是制约脱贫攻坚的短板。为持续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今年禹州市投入2930万元通过入股分红等方式融入产业链条,实现53个贫困村集体经济全覆盖;53个贫困村村级光伏电站5月份实现并网发电,每村每年集体经济收入可增收20万元,每村已收益7.2万元,年底每村收益在10万元以上。目前,禹州市村级集体经济总量达到2150万元,带动贫困户934户2748人。

此外,禹州市还建立健全了金融服务、信用评价、产业支撑和风险防控四大体系建设,设立3150万元的风险补偿基金,加大对贫困户和带动贫困户致富的龙头企业支持力度,为24家带贫企业发展“企贷贷”贷款41248万元,带动贫困户5959户,有效破解了贫困户、带贫企业贷款难问题,金融扶贫作为一项有效增收措施,有力带动群众稳定增收。

健全“四项机制”强保障

贫困户产业持续发展的同时,“让百姓怎么获益”和“让百姓怎样抵御风险”这两大问题正得到解决。

为确保产业扶贫取得扎实成效,禹州市成立了产业扶贫硬仗指挥部,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产业扶贫的若干意见》《禹州市产业扶持脱贫实施方案》《禹州市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工作实施方案》《禹州市发展集体经济实施方案》,建立健全产业扶贫月推进、季点评、半年观摩等制度机制,强力推进扶贫产业发展。农林、畜牧、林业、工信等行业部门定期开展技术服务、工作督导,全力推进扶贫产业健康发展。

健全资金投入及奖励机制。禹州市2018年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930万元用于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明年财政计划投入5000万元,谋划苗木生产、特色种植、生态养殖、农产品加工等60个产业项目,全面推进扶贫产业发展。同时,该市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乡镇脱贫攻坚考核的重要指标,设立禹州市扶贫产业发展奖励资金,对产业发展好的乡镇、村集体和扶贫基地,根据产业发展情况、带贫效果等分类给予奖励,树立正确导向,激发扶贫产业发展动能。

健全产业技术服务及培训机制。加大对贫困村科技特派员选派力度,该市今年选派21名科技特派员,为贫困村培训110余名有文化、懂技术的新型职业农民、本土技术带头人、农村致富能手;依托现有培训机构,引导专业师资队伍,“田秀才”“土专家”等,分产业、分层次、分岗位培训开展培训9期,培训贫困群众592人,为扶贫产业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健全产销衔接机制。为确保产品有销路,禹州市大力推广订单式产业扶贫模式,惠祥窑业、豫征农业、森和鞋业、依卓服装等19家企业均先与贫困户签订订单再生产;健全农产品定向直通机制,让贫困村、贫困群众70余家农产品直供学校、企事业单位食堂、直销商场超市、餐饮酒店等,保障扶贫产品有市场、有价位、有利润,长期增收有保障。

出台各项保障机制,为的是将贫困户扶上马、送一程,让他们走得更稳更远。“下一步,禹州市要继续落实各项扶贫措施,全力谋划推进产业扶贫,坚决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征程中不落一人。”王宏武说。

声 明

●陈英红的住院收费票据(开票单位:许昌市立医院,票号0008608,金额2770.43元)丢失,声明作废。

●襄城县清华园学校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法人)正本[统一代码]登记证号:52411025MJ[G370982D]丢失,声明作废。

经合并各方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河南金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河南昊之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并后河南昊之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依法注销。河南昊之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均由河南金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承继。请相关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特此公告

河南金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昊之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3日

债权转让通知

许昌博瑞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我公司(河南九鼎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和周口泰瑞格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对2014年9月15日双方所签订的钢结构工程承揽合同的履行,经我公司和周口泰瑞格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对账后,周口泰瑞格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欠我公司554万元(工程款360万元,违约金194万元)。现我公司将前述554万元的债权全部转让给周学磊(身份证号:411023197212092538)。请贵公司向周口泰瑞格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向周学磊承担担保责任。

特此通知

河南九鼎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3日

公 告

刘丹同志: 兹有刘丹同志是我公司地方版本劳动合同人员,因你在工作期间,累计旷工10天以上,且无任何请假、公出手续,已严重违反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市分公司相关规定,同时根据你与我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书中第八项劳动纪律第十八条、《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